
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协同发展路径探究

刘小刚

江苏理工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协同发展，即在长三角红色文化总体发展战略规划下，以提升和彰显长三角红色文化为导向，树立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发展“一体化”意识和“一盘棋”思想，有力有序有效推进红色文化传承与传播，以红色历史的追寻者、红色文化的传播者、红色基因的继承者的实际行动和作为，实现让初心薪火相传、把使命永担在肩的发展目标。

丰厚的红色文化资源是最好的历史见证，在红色文化资源累积上，长三角始终是中国革命的重要舞台。据不完全统计，上海保存完好的革命遗迹多达 440 处；江苏省拥有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1000 多家；浙江省的重要革命遗迹和纪念设施有 100 多处；安徽省走出了 130 位开国将帅，为革命输送过无数的英雄儿女，革命遗址和红色遗存星罗棋布，红色文化资源丰富多彩。基于长三角党史事件多、红色资源多、革命先辈多的独特优势，要充分结合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战略，以红色资源开展红色教育，以红色教育传承红色基因，大胆探索、积极创新，把握大势抓机遇、胸怀大局担使命，为促进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的协同发展注入活力。

一、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协同发展的内涵

（一）保护、传承、发展的合作与协同

保护、传承、发展红色文化资源是长三角建设红色文化先行区、红色文旅示范区的必然要求。红色文物是长三角不可再生和不可多得的重要文化资源，必须采取有效措施，用心呵护，科学保护。目前，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的“杭州做法”已成为“全国典范”。杭州拥有 250 多处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和 2000 多件可移动革命文物，已保护修缮和活化利用革命文物各 30 余处。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的保护、传承、发展，一方面可以发挥整体协同优势，统筹策划；另一方面，也可以通过对不同资源的协调、发挥各资源点在技术保护、资源开发、管理经验和资金筹集等方面的优势进行合作。这样不仅可以加快资源点的保护开发进程，也可以对长三角区域红色文化资源进行有效整合，从而有效破解因独立进行资源点保护开发伴生的资金紧张、宣传单一、功能受限等问题。

（二）信息技术的共享与协同

大数据为信息技术的共享与协同提供了巨大的使用便利。红色文化资源协同发展要往实里走、往心里走、往深里走，须借助数字化技术释放和提升红色文物的资源潜能。各资源点的单打独斗，只会增加成本、降低功效。同时可通过信息共享，利用多种手段和途径，对红色文化资源进行整体性开发宣扬。例如，对原始红色文物利用基于逆向工程的 3D 打印快速成型工艺进行修复、复制及创新；对流传已久的红色故事或已经消失的红色旧址、红色人物、红色建筑等红色文化资源，利用 VR 等技术再现现场空间，并进行演变模拟，塑造身临其境的“体验型”长三角红色资源馆；对红色音乐、红色事件、红色精神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建立包括红色文字、红色声音、红色图像、红色视频、红色虚拟现实在内的长三角非物质文化遗产红色资源数据库、长三角多媒体红色文化资源数字博物馆等，使其在数字化技术支持下能够真实鲜活地呈现。

（三）产业化开发的共享与协同

红色文化资源是独特的旅游资源，单一、离散的资源点无论是信息传播渠道、社会受众人群以及广告媒体的获取，不仅需要相当长的时间过程，也需要大量人、财、物的持续投入。如果各资源点能够共建共享、协同发展，则会大幅降低运营成本，成倍放大市场效应。可利用数字技术融合出版与印刷、广播电视、音像、电影、动漫、游戏、互联网等多媒体形态，对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进行再制造、再生产、储存、传播和利用等，推动长三角红色文化产业数字化发展。以红色文物原始模型为基础，利用 3D 打印技术进行红色文物的仿真模型和创意设计；以革命故事为背景，设计和开发出一系列红色文物衍生品。同时将虚拟展示和开发红色文物衍生品结合起来，打造线上红色文物文创产品交易平台，销售红色文物 3D 打印仿真模型和红色文物文创产品，推动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开发利用动漫化、网络视听化、网络文学化、两微一端化，从而提升红色文化消费，促进红色文化旅游事业发展。

（四）管理的共享与协同

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点建设由于各自管理者理念的差异、运营的实际效果、赖以宣传的实践背景等原因，形成了各自相对独特的管理经验与相对独立的管理规范。“一体化”意识下管理经验的共享与协同，可以使各资源点和管理过程中以创新、优化、协同为路径，以更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机制为保障，推动机制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从而实现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的创新性发展。

二、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协同发展的路径思考

（一）制定清晰明确的协同发展规划

《长三角地区“红色文化服务示范合作”协议》的签署，意味着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协同发展进入密切合作与深度融合进入的新阶段。根据协议，杭州、南京、上海三地共 5 家展览馆（博览馆）将加强馆际交流，开展深度融合发展，推进长三角地区红色文化服务示范合作：在运营、研究、宣教、展陈上协作创新；在信息共享、资源共享、成果共享上友好合作，共同承担起传承红色文化的使命。同时，新的协同发展协议的贯彻落实，一要通过共享共建，统筹协调，打破各自为政的局面；二要强化市场驱动，共建内聚外合市场战略，持续推进区域内红色文化资源的联合宣传和资源开放共享；三要坚持人力资源协作战略，优化人才配置，有效解决各资源点对各种人才的现实需求；四要坚持信息技术资源共享战略，引导各资源点之间进行技术协作，通过技术交流、有偿转让等方式，解决各自面临的发展瓶颈；五要对已经开发、展示效果较好的区域红色文化资源进一步做好串联宣传，集中推介；对有薄弱环节的红色文化资源进一步群策群力，补齐短板；对开发程度不高、基础较差的红色文化资源进一步联合开发运营。

（二）建立协同发展的共享平台

一是建立共享产品开发平台，加强长三角红色旅游区域合作，以合作共赢理念推进区域间红色旅游资源的共享与开发，做到既能进行项目联合建设，又可以同时进行市场推广。二是建立公众服务平台，为不同资源点的公众提供红色文化资源的信息、咨询、学习、培训等一系列旅游服务，让其充分受到红色文化的熏陶。三是建设研学基地平台，做好红色文物、革命文献等的整理与研究，深入挖掘红色文化资源的时代价值，推出有鲜明主题、鲜明特色、鲜明成效的红色教育培训，提升红色文化的影响力。

（三）构建协同发展的组织架构

组织架构的科学合理设置，可以有效地促进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的协同发展。如 2018 年成立的长三角红色文化旅游区域联

盟，无疑是讲好红色故事、赓续红色基因、弘扬红色精神的创新尝试，经过两年多的联合发展，联盟现已拥有会员 16 家，成员之间的交往交流协作持续深化，人才、信息、要素流动的质量不断得到提升，其秘书处还与延安、遵义等具有较多红色文化资源的地市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整体开发长三角红色旅游资源，需要构建更多设置更科学、职能更优化、权责更协同的相应机构，从制度层面为长三角红色旅游资源的协同发展提供支持。

（四）建立协同发展的保障体制

一是职能保障。要建立相应的职能部门，统筹规划与协调长三角不同区域红色文化资源点的建设。二是制度保障。制定和完善各种制度规范，确保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的协同发展取得实效。如成立的长三角红色文化旅游区域联盟就是在沪苏浙皖一市三省党委宣传部指导下，由多个地市（区）共同倡议并发起的，多地职能部门的联合协同，极大保障了红色文化旅游区域各方的权益。三是内容保障。长三角红色文化资源的开发要致力于聚焦红色文化资源点背后的故事，讲透人文情怀；聚焦核心故事，讲好区域红色精神；聚焦精彩故事，讲深点线主题意蕴，在协同发展中多元传播，在共享建设中提升影响。